

证券代码：871932

证券简称：数安时代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无	增加 第五章 党建工作 第九十九条 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规定，设立党支部。 第一百条 党组织机构设置及其人员编制纳入管理机构和编制，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，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。 第一百〇一条 公司党支部的主要职权包括： （一）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围绕公司中心任务开展工作； （二）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、政策在公司的贯彻执行； （三）研究公司“三重一大”事项； （四）支持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总

	经理依法行使职权； （五）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，领导和支持工会等群团组织开展工作，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； （六）研究其它应由公司党支部决定的事项。 第一百〇二条 涉“三重一大”事项的，先经公司党支部讨论研究后提出意见建议，再由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经理层作出决定。
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《公司章程》中涉及条文序号及引用条文序号的，根据修订后《公司章程》的条文序号进行相应变更。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中的内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数安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25日